

采购项目协议书

甲方：紫阳县卫生健康局

乙方：安康捷诚科技贸易有限公司

紫阳县卫生健康局 2025 年卫健系统区域平台互联互通信息化建设(文件编号：ZYCG-2025-CS-5 号)，在紫阳县财政局的监督管理下，由紫阳县政府采购中心组织竞争性磋商。紫阳县卫生健康局(以下简称“买方”)确定(成交单位名称)(以下简称“卖方”)为成交单位。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，买方通过竞争性磋商采购(安装电脑、打印机、读卡器等相应设施设备)，并接受了卖方以价格(成交金额大写陆拾玖万柒仟陆佰陆拾陆元整)(以下简称“合同价”)提供的设备及服务。

一、合同内容(标的品牌型号、数量、单价质量等)：

序号	货物名称	品牌	型号	单位	数量	单价(元)	总价(元)	备注
1	台式电脑	智微华光	E700-ZD	套	100	4081	408100	
2	黑白激光打印机	汉光	HGLP2200w	台	34	829	28186	
3	针式打印机	得实	DS638	台	20	1178	23560	
4	多功能读卡器	德卡	T10-F	套	20	2693	53860	
5	读卡器	德卡	T10	套	126	1460	183960	

二、合同价款

- 1、合同总价： 大写：陆拾玖万柒仟陆佰陆拾陆元整，人民币小写¥:697666.00 元。
- 2、合同总价包括：包含本项目设备及供货安装调试等服务的所有费用，包含但不限于设备费用、人工费、安装调试费、税金、交通费等所有费用。
- 3、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，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。

三、合同结算

3-1、付款比例：

- (1) 本项目合同签订后，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日内，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 %；
- (2) 乙方安装、调试完成，通过初步运行，经甲方验收确认后，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日

内，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5 %；

(3) 系统稳定运行，并通过终验合格，达到付款条件起 60 日内，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 %。

3-2、结算方式：银行转账。（开户银行：陕西紫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，帐号：2707050101201000043526）

3、结算单位：由甲方负责结算，乙方开具等额发票交采购人。

四、履行期限、地点及方式：ZYCG-2025-CS-5 号磋商文件及甲方要求协商确定。

4-1、履行期限：合同签订后 _____ 个工作日。

4-2、交货地点：陕西省紫阳县城关镇紫府路紫阳县卫生健康局。

4-3、方式：现金拍地。

五、售后服务

5-1、乙方在接到甲方电话通知后在 8 小时内派出合格的服务人员到达现场进行服务，承担相应费用。

5-2、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两天内没有弥补缺陷，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，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，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它权力不受影响。

六、本合同一式三份，其中买方壹份，卖方贰份，紫阳县财政局备案壹份。

七、本合同由买卖双方共同签字盖章，自最后一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

买方名称：紫阳县紫阳县卫生健康局

地 址：紫阳县城关镇二路中段

邮 编：725000

电 话：0915-4428663

卖方名称：安康捷诚科技贸易有限公司

地 址：紫阳县城关镇惠民 3 期 B 幢

邮 编：725300

电 话：0915-4418988

开户银行：陕西紫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

限公司

帐 号：2707050101201000043526

代表签字

盖章：

代表签字：

盖章：



2016年2月24日



2016年2月24日